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街道）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有关制度，参与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县委组织部负责县委巡察办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县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县委巡察办科级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我部门全部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869.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69.3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有则写，无则填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1869.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8.13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385.4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02.72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281.23万元，包括本级支出281.23万元，主要为巡察经费、监督检查经费、纪律审查经费等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1869.36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93.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72.47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20.9万元，主要原因为缴纳两年一度的办公场所租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02.72万元，主要用于县纪委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1.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0.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0.8万元)；公务接待费0.9万元。与2022年相比减少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减少6.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12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5.7万元)，主要原因是县纪委多数公务用车老旧，存在安全隐患，申请新购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0.9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与部门绩效文本内容保持一致）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强化政治监督。坚持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对坚定“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情况的监督检查。

2、进一步压实“两个责任”。严格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压实下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和纪委（纪检组）监督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3、做实做细监督职责。落实监督第一职责，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发挥监督保障执行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4、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

5、常态化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坚守人民立场，坚持问题导向，巩固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成果。

6、深化巡察政治利剑作用。贯彻党章和巡视工作条例，发挥巡察工作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作用。

7、全面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素质能力。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打造自身硬、自身净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二）分项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良好的政治生态，维护党纪国法尊严，坚决惩处腐败分子，有效遏制腐败现象;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推进县委巡察工作开展,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良好的政治生态，保障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三）工作保障措施**

2022年，在县委和市纪委监委的监督领导下，县纪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县纪检监察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2023年，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中省市纪委各项工作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确保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  **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  **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全年出差人次 | 全年累计出差人次达到100人次，得满分，每少1人次，减指标分值2%，低于60人次不得分。 | 全年办案出差的人次 | ≥ | 100 | 人次 | 实施计划 |
| 数量 | 办理案件 | 办理案件数量≥20件得满分，办理案件数量每减少1件，减指标分值的5%，减少10件得0分。 | 办理案件的数量 | ≥ | 20 | 件 | 统计表 |
| 质量 | 案件完结率 | 案件完结率每下降5%，减指标分值10%，案件完结率低于50%得0分。 | 完结的案件数量与案件总数量的比例 | ≥ | 90 | %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案件完成及时率 | 办结案件时间在工期内完成得满分，每延期一天减时效分值1%，延期超过50%得0分。 | 年度案件完成及时情况 | = | 100 | %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成本控制率 |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偏离5%，扣减5%权重分，偏离超15%，不得分。 | 年度内办理案件成本控制情况 | ≤ | 100 | % | 预算安排 |
| 部门效果 | 社会  效益 | 维护群众利益 | 显著提升得满分，一般得50%，不显著不得分。 | 加大纪检监察力度，营造廉洁勤政氛围、辐射范围的效果 | 效果显著 | | | 问卷调查 |
| 经济  效益 |  |  |  |  |  |  |  |
| 生态  效益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  |  |  |  |  |  |
| 满意度 | 办案人员满意度 | 满意度每降低5%，减满意度分值5%，满意度低于60%得0分。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研总人数的比率 | ≥ | 95 | % | 问卷调查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办公场所租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用于我委四层办公用房租赁费。2023年开始，按每平米1.12元/日的标准计算租金，建筑面积共2612.84平方米，全年租金106.8129万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场地租赁面积 | 按照相关规定租赁费用，办公用房租赁面积 | =2612.84平方米 | 根据合同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完成租金支付时间 | ≤3月 | 资金支出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数 | 办公用房租赁费 | =1068129元 | 1.12元\*2612.84平方米\*365天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 | 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职工的满意度 | 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5% | 调查问卷 |

**2、档案管理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机关所有档案电子化管理，系统管理，提高查阅效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录入档案卷数 | 录入档案卷数量 | ≥3000个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案卷录入准确率 | 案卷内容录入准确数与录入总数的比例 | ≥90%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计划完成效率 | 完成计划数所需时间/12个月\*100% | =100%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电子档案录入期间成本费用控制情况 | 100% | 预算安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查阅效率 | 档案管理系统化、规范化、科学化提升程度 | 提高 | 调查问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办公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 | ≥95% | 调查问卷 |

**3、纪律监察专网运维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谈话室和纪检监察专网日常运维工作，纪检监察内网扩容调整，使谈话室满足日常需求，防止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护专网数量 | 谈话室和纪检监察专网运行维护数量 | =1套 | 合同约定 |
| 质量指标 | 验收合格率 | 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与总工程量的比例 | =100% | 验收报告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效 | 完成专网维护所需时间 | ≤12月 | 合同约定 |
| 成本指标 | 专网运维费 | 谈话室和纪检监察专网运行维护所需费用 | =158400元 | 合同金额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办公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员与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5% | 调查问卷 |

**4、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专项经费绩效目标**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维护党纪国法尊严，坚决惩处腐败分子，有效遏制腐败现象。实现良好的政治生态，保障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出差人次 | 全年办案出差的人次 | ≥100人次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办理案件 | 办理案件的数量 | ≥20件 | 统计表 |
| 质量指标 | 案件完结率 | 完结的案件数量与案件总数量的比例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案件完成及时率 | 年度案件完成及时情况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年度内办理案件成本控制情况 | 100% | 预算安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群众利益 | 加大纪检监察力度，营造廉洁勤政氛围、辐射范围的效果 | 效果显著 | 问卷调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办案人员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研总人数的比率 | ≥95% | 问卷调查 |

**5、扫黑除恶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了扫黑除恶工作的有效进行。不断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通过项目的开展，坚决惩处腐败分子，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纪案件，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实现良好的政治生态，维护党纪国法尊严。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查办案件人员 | 查办案件出动人次 | ≥35人次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办公用品购置率 | 已购置的办公用品数量与应购置的办公用品数量的比例 | ≥90% | 实施计划 |
| 质量指标 | 惩处腐败分子预计处置率 | 惩处腐败分子案件数与预计处理案件总数 | =100% | 年底统计数据 |
| 质量指标 | 办公用品质量合格率 | 办公用品质量合格的数量与办公用品总数量的比例 | ≥95%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案件完成及时率 | 年度案件完成及时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年度内成本控制情况 | 100% | 实施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促进情况 | 惩处腐败分子，促进社会团结稳定效果显著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 扫清涉黑势力，促进社会持续和谐发展 | 显著 | 工作总结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办案人员满意度 |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研总人数的比率 | ≥95% | 问卷调查 |

**6、县委巡查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扎实推进县委巡察工作开展。  2.通过项目的开展，实现良好的政治生态，保障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办公人数 | 年度内保障正常办公人数 | =16人 | 花名册 |
| 数量指标 | 办公场所改造维修面积 | 年度内办公场所计划改造维修面积 | =400平方米 | 工程预算 |
| 质量指标 | 合格率 | 改造维修验收合格率 | =100% | 验收报告 |
| 质量指标 | 合格率 | 巡察质量合格率 | =100% | 巡察报告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年度内巡查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工作方案、合同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年度内计划成本控制情况 | 100% | 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政治环境，保持风清气正的氛围 | 改善政治环境，保持风清气正的氛围 | 效果显著 | 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巡查人员满意度 | 满意人员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95% | 调查问卷 |

**7、信访接待和纪律审查调查安全保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完成9名安保人员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服务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买数量 | 购买安保服务人员人数 | =9人 | 合同约定 |
| 质量指标 | 人员自治合格率 | 采购服务人员自治达到项目要求 | =100% | 合同约定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购买安保服务时间 | ≤12个月 | 合同约定 |
| 成本指标 | 月人均标准 | 安保服务人员月均总费用标准 | ≤44775元 | 合同约定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信访接待和执纪审查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 <1次 | 年终总结汇报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安保人员满意率 | 满意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5% | 上访及接访人员满意度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3.73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53.73** |  |  |  | **1** | **53.73** | **53.73** | **53.73** |  |  |  |  |
| 信访接待和纪律审查调查安全保障专项经费 | 53.73 | 其他服务 | C99000000 | 年 | 1 | 53.73 | 53.73 | 53.7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819.46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主要为公务用车，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大厂回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819.46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1 | 164.37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2 | 116.53 |
| 4、其他固定资产 | 1019 | 538.5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